

<<中日文化交流史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中日文化交流史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301181829

10位ISBN编号：7301181825

出版时间：2011-1

出版时间：北京大学出版社

作者：滕军

页数：386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中日文化交流史>>

内容概要

本书记述了自远古至19世纪的中日文化交流史。

本书由6章23节正文、30篇考察文、6篇综述文构成。

23节正文以人物的交流为主线记述了中日文化交流史的主要脉络；30篇考察文报告了影响至今的中日文化交流史的最鲜活的足迹；6篇综述文概括了中日文化交流史的全貌，另有序章阐述了中日文化交流史的特点和分期。

<<中日文化交流史>>

作者简介

滕军女，1955年生于北京。

原名滕桂梅，1971年参军入伍改名滕军。

1982年北京外国语大学日语专业毕业，1983年任该校助教。

1988年获日本神户大学文学研究科硕士学位，1993年获该校文化学研究科博士学位。

1994年任日本茶道里千家驻北京讲师，1996年任北京大学日语系讲师，1997年至今任该校日语系副教授。

<<中日文化交流史>>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插图：日本有关班田制的条文中有三分之一与唐的均田法相同，但又有一些不同之处。比如：唐以成年男子为授田对象、征税对象，而日本对男女都授田，这恐怕与日本的“访妻婚”的存在有关。

唐的均田法所针对的耕地中包括水田和旱田，而日本只指水田，这恐怕是因为日本的旱田不够发达。唐不授给奴婢田地，而日本则授予奴婢田地，这是因为唐力图用这种手段减少奴婢，而日本则刚从奴隶社会中脱胎出来，还有相当数量的奴婢。

唐对工商业者也授田，日本则认为没有这个必要。

唐令中规定，道士给田30亩，女冠给田20亩。

日本没有把道教作为一种宗教接受下来，因而不存在男女道士，无需作此规定。

再看教育制度，唐朝在首都设国子监，下管国子学、太学、四门学、律学、书学、算学等，地方亦设学校，而日本的官学则不发达。

由于日本五位以上的子弟可适用荫位制，即父亲为五位以上的贵族的话，其子弟都可无条件得到一定的官位，故五位以上的子弟无须科考，六位以下的弟子才要参加考试。

所以日本古代的大学寮主要是为贵族的太子党进行辅导而立，与中国的大学寮的情况不同。

由此可以看出，日本与中国在当时的历史发展阶段上，因国情和传统有不同之处，日本在学习唐制的过程中做了一些调整，但模仿和继承的部分是主要的、占多数的。

<<中日文化交流史>>

编辑推荐

《中日文化交流史:考察与研究》：未名社科·学术面对面

<<中日文化交流史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